

湖南师范大学第八届“十佳师德标兵” 推荐审批表

姓名	黄文旭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10	免冠  照片
籍贯	湖南邵阳	民族	汉	政治面貌	中共党员	
婚姻状况	已婚	学历	博士	职称	讲师	
职务	无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法学院					
<input type="checkbox"/> 2018-2019 学年 <input type="checkbox"/> 2019-2020 学年 <input type="checkbox"/> 2020-2021 学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21-2022 学年 (任意选填 1 学年)		本单位教师学年内平均课时数			258	
		本人学年内承担全日制本科生教学课时数			257	
		本人学年内承担的教学总课时数			438	
何时受过何种奖励	2020 年《法律谈判虚拟仿真实验》被评为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 2021 年《新文科背景下法律实务技能课程体系与标准的研究与实践》获批教育部首批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 2021 年《大数据与法律检索》被评为湖南省线上一流本科课程； 2022 年获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一等奖第一名； 2022 年获第十三届湖南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一等奖 2 项； 2019 年获第十二届湖南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一等奖； 2018 年获湖南师范大学 2015-2017 年度“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优秀个人； 2022 年获第七届中国法学博士后论坛优秀论文； 2021 年获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信息化教学竞赛校赛一等奖、省赛二等奖； 2021 年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课程思政教学比赛校赛二等奖； 2020 年获湖南师范大学教学工作创新案例竞赛一等奖； 2021 年湖南省法学会法治文化研究会年会一等奖； 2018-2022 年指导学生获国际刑事法院模拟法庭中文赛全国二等奖 3 次项、三等奖 2 项； 2021 年指导学生获湖南省第六届高校研究生法律案例大赛言词辩论赛一等奖（亚军）、法律意见书竞赛三等奖； 2021 年第八届“通程·漾翅杯”法律实践能力大赛杰出指导能力一等奖； 2020 年指导学生获湖南省第五届高校研究生法律案例大赛法律意见书竞赛一等奖、言词辩论赛二等奖；2017 年指导学生获第五届全国大学生模拟法庭竞赛最佳书状奖。					

黄文旭，男，1982年10月生，中共党员，湖南师范大学法学院讲师，硕士研究生导师，国际法研究所所长，华东政法大学法学博士，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与最高人民法院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联合培养博士后，中国国际私法学会理事、中国法学会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理事、湖南省君子文化研究会理事。出版专著4部，发表学术论文40余篇，其中CSSCI来源期刊8篇。2012年博士毕业后在上海法院工作，2014年放弃法院工作投身法学教育事业。到湖南师范大学工作以后，将师德师风摆在首位，不计个人得失，全身心投入教书育人和教学改革创新工作，将学生成长作为所有工作的重心，将全部精力用在法律实务技能课程的研发和实施上，共邀请实务部门专家免费公益授课200余次，引入优质实践教学资源协同育人的模式获湖南省高等教育省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并获批教育部首批新文科项目和教育部首批供需对接育人项目。孵化了首批法学类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法律谈判虚拟仿真实验》和湖南省一流线上课程《大数据与法律检索》，获湖南省高等教育省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3项，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一等奖第一名等教学竞赛省级奖2项，校级一等奖3项。响应教育部慕课西行号召，主讲全校第一门慕课西行同步课堂，以柔性援疆的方式支持西部教育。在黄文旭老师及其团队的不懈努力下，湖南师范大学法学院实务技能课程迅速占领全国法学实践教学制高点，受到了国内兄弟院校的广泛关注与好评，相关方法与经验被国内多所高校学习推广。

一、爱国爱校，一直是学院与学校弘扬正能量的代表

热爱祖国，在教学工作中积极宣传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带头对课程思政融入法学专业教学展开探索，相关经验获得了学院乃至学校同事的充分肯定。积极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在中国法学会主办的《民主与法制时报》理论版头条发表《“走开放融通之路”的国际法基础与法治保障》，对习近平主席在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元首理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上提出的“走开放融通之路”进行国际法解读，得到法学界广泛关注。兼任湖南省君子文化研究会理事，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对正能量的弘扬受到了研究会理事的一致认可。

二、潜心教学，本科教学和课程建设取得了丰硕成果

主动承担本科生《国际私法》《国际经济法》《大数据与法律检索》《涉外法律实务》《民事诉讼实务》《就业指导与创新创业》等课程的教学任务，课时量一直在法学院位居前列。

以本为本，把所有精力投入教学工作和课程建设，推动本科课程内容与教学方法的创新，取得了重大成果与突破。从法院来到法学院工作之后，黄文旭老师深感法学实践教学的重要性，与王葆蔚老师一起发起成立了法律实务技能课程中心，研发了国内首创的法律实务技能课程体系，在本科生中新开设了《大数据与法律检索》《合同起草与审查》《民事诉讼实务》《涉外法律实务技能》《商事谈判和调解》《法律适用方法》等多门实务技能课程。在没有现成的教学大纲和教材的情况下，为每一门实务技能课程自主研发了教学大纲和教学案例。系列法律实务技能课程深受学生欢迎和好评，选课人数逐年增多，已成为法学院本科生心中的“必修课”。引入优质实践教学资源协同育人，在没有增加额外经费的情况下邀请了八十余名法治实务部门专家与校内教师双师同堂，将“教学的不可能”变成了“可能的教学”，此种教学态度与精神一直被法学院师生作为优秀典型而积极宣传。2016年以来，共邀请实务部门专家公益授课 200 余次，法学院出现了每周都有多场实务课程的盛况。由于实务课程一般安排在晚上，黄文旭老师几乎每天晚上都在主持实务课程。法学院的实务课程吸引了湖南大学、湘潭大学等外校学生报名，在全国产生了重大影响。2019 年，“引入优质实践教学资源培养法科人才的协同育人模式及实践”获第十二届湖南省高等教育省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以法律实务技能课程为基础申报的项目“新文科背景下法律实务技能课程体系与标准的研究与实践”获批教育部首批新文科项目，让湖南师范大学法学实践教学迅速占领全国法学实践教学制高点。2022 年，相关教学成果再获两项省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

以法律实务技能课程为基础开发的“法律谈判虚拟仿真实验”被评为首批法学类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这是湖南省第一门，也是唯一一门。《大数据与法律检索》被评为湖南省一流线上课程，不但填补了同类课程的空白，还有效解决了国内多所高校想开相关课程但缺乏师资和课程资源的问题。线上课程选课人数超过 4 万，在中国大学 MOOC 两百多门法学课程中排前十，学生分布在中国人民大学、美国乔治城大学等境内外一百多所高校和实务部门并被多所学校指定为学分课程。该线上课程已被学习强国和 B 站收录，全网总学习人次超过 15 万，已成为法学院的品牌课程和全国法学生的“必修课”。

三、立德树人，将教学工作全面扩展至课堂之外

在专业课程教学中全面融入课程思政，为每一节课程内容挖掘思政元素

和育人目标，为思政元素设计了大量讨论问题，通过信息化方式引导学生思考和讨论，在专业课程中培养学生的信息素养、科学精神、职业理想和法治情怀，深入推进了课程思政与法学知识的融合，教学效果受到同行广泛好评。

黄文旭老师在课堂教学中投入了大量精力，但这只是一个方面。黄老师还全身心投入人才培养工作，在课堂教学之外，打造了多项创新创业实践育人活动。比如，**指导学生撰写了 100 余篇法律大数据报告**，引导学生关注社会问题和弱者权利，培养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建法律检索服务实战平台，为学生提供了不出校门就可以办理真实案件的机会，**学生已通过平台完成律师委托的 50 余项检索任务**，在服务社会的实战中锻炼高阶能力；**指导学生运营“国际法期刊通讯”和“国际法前沿外文书推介”公众号**，每周翻译并发表国际法外文书推介文章和外文国际法期刊目录摘要，让学生紧跟学术前沿，扩大湖南师范大学国际法学科的影响力；**指导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目前已**指导学生申报 7 项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其中**2 项省级项目**。学生的相关成果总阅读量达数十万，得到了全国高校和实务界的广泛关注和肯定。五、就业育人，学生就业竞争力显著提升

为了提高学生的就业竞争力，除了开设系列法律实务技能课程之外，黄文旭老师还通过多种途径培养与提升学生的就业竞争力。比如，**主动承担“就业指导与创新创业”课程的教学工作**，邀请用人单位走进课堂，直接培养学生就业所需技能；指导学生创建“律生互联”公众号，搭建律所和学生之间的桥梁，开展“走遍律师团队”调研活动，带领学生调研了长沙 22 家律师团队，**并发表了 22 篇调研报告**。让学生体验真实工作场景，了解岗位需求；积极联系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与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达成“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校企合作协议书”，联合申报的“法学院与律师事务所协同育人促就业的研究与实践”获批**教育部首批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与湖南天地人律师事务所共建的“法律实务技能校企合作创新创业教育基地”入选**省级创新创业教育基地**。多个律所因为实务技能课程慕名前来招揽人才，**学生在实习时为律所讲授“大数据与法律检索”**，得到律师们的好评。通过系列就业育人实践活动，学生就业心态得到极大改进，就业竞争力获得显著提升。

四、竞赛育人，比赛成绩位列全国同类院校第一

组织模拟法训练营，将模拟法庭训练常规化，与胡城军、赵冠男、银红武、乔一涓、刘琳等多位老师合作组成教练团队，坚持多年指导学生参加各种模拟法庭竞赛并取得成绩突破，获**全国大学生模拟法庭竞赛最佳书状奖**，

国际刑事法院模拟法庭中文赛全国二等奖三次、三等奖两次，湖南省高校研究生法律案例大赛一等奖两次，“贸仲杯”国际商事仲裁模拟仲裁庭辩论赛全国二等奖，“漾翅杯”法律实践能力大赛一等奖等。所获奖项，在全国地方师范类大学法学院中位列第一。

五、关爱学生，甘做学生学习与生活上的“好帮手”

担任 2014 级法学 2 班、2015 级法学卓越人才实验班和 2019 级法学 1 班的班导师，并长期担任法学卓越人才实验班学生的学业导师，班级学生的考研率、就业率连续多年位居全院前列。建立班级微信群，在微信群中对学生指导答疑，分享学习资料，与学生交流学习生活中的问题。组织学生开展模拟法庭、读书会、指导性案例裁判文书研读等活动。担任班导师的班级被评为湖南师范大学“百优红旗团支部”。

言传身教，引导学生成长。及时向学生传达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向学生传播正能量和学校的最新发展，培养学生热爱祖国、热爱学校、崇尚法治的精神，比如，黄文旭老师经常在微信朋友圈发布湖南师范大学的美景和法学院的成就，被称为湖南师范大学及法学院的“宣传大使”。建立“湖南师大法学院留学经验交流群”，将法学院已经出国留学的学长学姐邀请到群里做微信语音讲座，分享留学申请经验和国外学习情况，激励学生积极上进，树立远大目标。通过言传身教，让学生全面增进了爱院、爱校热情。

指导学生开展科研活动，充分发掘学生科研潜力。指导并与本科生龙俊文同学共同撰写的论文《英国在线法院——以更低成本实现公正》发表于《人民法院报》，指导本科生邹璞韬撰写的论文《反制国内法域外适用的工具：阻断法的经验及启示》发表于《时代法学》并被人大复印报刊资料转载。除此之外，还指导《大数据与法律检索》课程的学生以大数据方法撰写实证研究论文，学生已在期刊发表 7 篇以大数据方法撰写的论文。通过指导学生开展科研活动，多位学生的科研潜力被全面充分地发掘出来。

为学生保研、考研、留学、就业提供直接帮助，指导的多位学生被中国政法大学、华东政法大学、吉林大学等“五院四系”和美国康奈尔大学、乔治城大学等美国 TOP14 法学院录取，为数十位同学推荐了上市公司、一流律所的工作岗位。

六、教研并重，科研活动硕果累累

黄文旭老师全身心投入教学工作，在时间冲突时总是把教学工作放在第一位，把更有利于个人发展的科研工作放在最后。即使如此，黄文旭老师还

是不忘科研，于 2018 年出版了专著《加拿大司法责任制度研究》，并于 2015 年至 2018 年在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与最高人民法院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完成博士后研究，获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撰写的论文获第七届中国法学博士后论坛优秀论文、湖南省法学会法治文化研究会年会一等奖。以上研究成果，均在学界产生了重要影响。

七、甘于奉献，为法学院的发展做了大量工作

担任国际法教研室主任，撰写材料申报的“国际法教学团队”和“国际法学导师团队”被评为湖南省研究生优秀教学团队和湖南省研究生优秀导师团队。负责筹备 2018 年“‘一带一路’建设中的法律问题研究”暑期学校并担任班主任，邀请了十余位顶级国际法专家授课，吸引了境内外知名高校百余名研究生参加，提高了我校国际法学科的美誉度。此外，黄文旭老师还是法学院重要材料的主要起草者，为法学院学科评估、一流学科申报、一流专业申报等撰写了大量材料，为法学院的发展做了大量默默无闻的工作。

八、乐于分享，课程建设经验获得全国同行高度肯定

黄文旭老师除了自身投入教学工作以外，还乐于分享，广泛推广课程建设经验。主讲学校第十期、第四十七期、第八十九期、第一百四十四期教师教学思享会，面向全校分享课程建设经验，是全校主讲“教师教学思享会”次数最多的老师。黄文旭老师开发的以《大数据与法律检索》为代表的系列法律实务技能课程走在全国前列，已成为全国法学院实务课程的标杆，得到了大量外校同行和外校学生的推荐。由于课程的广泛影响力，黄文旭老师受邀在第五届中国教育创新成果公益博览会、中国国际私法教学年会、北京市法学会法律图书馆和法律信息研究会、上海对外经贸大学等全国性会议和省外高校做主题报告分享课程经验 10 余次。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北京市律师协会等 20 余所高校和实务单位邀请黄文旭老师讲授《大数据与法律检索》课程或参照黄文旭老师研发的法律实务技能课程体系开设相关课程。其中，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和上海外国语大学连续两年邀请黄文旭老师担任整门课的授课老师，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的教学督导对黄文旭老师的授课评价非常高，给了法学院的最高分。已由于课程的影响力，江苏省人民检察院《清风苑》杂志旗下的“务实”APP 主动联系直播我校法律实务技能课程，开通线下课程线上直播，真正实现了实务课程的全国推广。

黄文旭老师还积极响应教育部慕课西行号召，支持西部高校法学教育，主讲全校第一门慕课西行课程，与喀什大学开展同步课堂教学活动，两校学

子跨越八千里同上一门课。央广网、人民法治网等央媒和红网、华声在线、腾讯网、搜狐网等多家省内外媒体报道，湖南省教育厅官网也进行了报道，对黄文旭老师通过柔性援疆的方式支持西部教育进行了充分肯定。

近年来，黄文旭老师获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一等奖第一名，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信息化教学竞赛二等奖，并获校级教学竞赛一等奖3项、二等奖1项。作为核心成员完成的教学成果获湖南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一等奖3项，并获批教育部首批新文科项目。这些成果，充分证明了他的教学实力与水平。

黄文旭老师一心教书育人，得到了学生的广泛好评。有学生评价，“大学四年下来，印象最深的课程便是黄老师的课。”“回想起本科四年，黄老师开设的各类法学实践课程是我在师大最难忘的课程，老师在各类模拟法庭中给我的帮助更是历历在目……”“我对这学期您所教授的国际经济法课感良好。尤其是期末的时候大家踊跃回答问题的热情是我上大学后第一次遇到的，这一点上非常感激您让我有这样的课堂体验。”“《大数据与法律检索》课程与常规课程非常不一样，是一门非常有实用价值的课！老师以实务中对检索能力的需求为主要内容……课程很多练习比较复杂，但只要做完，这些经历都是我们学生含着笑的回忆。”2014级法学2班的学生们给黄文旭老师发了一个“最佳班导师”的奖状。有学生在微信朋友圈发表了以下文字，“真的特别喜欢黄老师，一个能记住全年级甚至全院同学的名字、从来不吝啬对学生的赞美、精神状态不用言语大家都看得见的老师，想要像老师成为更有好奇心更有探索精神更热爱学术的人。”在法学院学生的朋友圈，类似的文字还有很多。

黄文旭老师始终用自己的行动，叙说着一位优秀教师的师德担当与师风表达。从他的身上，我们看到了一位不计个人得失、全身心投入教学、一心为了学生的青年教师的优良品格。他是值得我们学习的榜样。